# 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通知1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人独立 更新时间：2024-06-28

*第一篇：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通知1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党委)...*

**第一篇：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通知1**

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各人民团体组织人事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组织部,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党委),部分高等学校党委: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24-2024年)》,培养造就大批优秀青年人才,根据《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实施方案》,现就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计划内容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是国家人才发展规划重大人才工程青年英才开发计划的子计划。计划从2024年开始实施,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等重点学科领域,每年重点扶持一批青年创新人才,把他们培养成为本专业领域品德优秀、专业能力出类拔萃、综合素质全面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形成我国各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的重要后备力量。

二、人选条件

申请者应为具有中国国籍,在国内高校、科研机构、企-1-

业研发机构等单位工作1年以上、在聘的青年人才。申请者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学风正派;

2、申报当年1月1日未满35周岁;

3、一般应获博士学位;

4、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重点领域崭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专业成就及荣誉称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已获国家“千人计划”支持并且在支持周期内的青年人才不在本计划支持之列。

三、申报渠道和选拔认定

各省区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组织人事部门按照行政隶属关系,组织指导本地区、本系统的用人单位开展推荐申报工作。

选拔认定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计划入选者经过个人申报、单位推荐、专家通讯评审、现场答辩、社会公示等程序产生。

四、支持措施

对入选计划的青年人才给予经费支持,自然科学领域120-240万元,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领域30-60万元,3年为一个支持周期。具体支持标准和划拨方式由中央组织部组

织专家评审核定。支持资金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使用和管理。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对入选者的后续支持、跟踪培养和考核管理等政策措施。

五、申报要求

1、为确保评审工作质量和进度,中央组织部将根据各地区、各部门实际情况,商有关部门确定推荐名额。青年人才相对集中的地方和部门要做好组织动员和审核把关工作,通过组织专家评审等方式研究提出推荐名单、签署推荐意见。

2、申报者根据专业领域客观、真实填写申报书和附件材料。自然科学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附件1),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书》(附件2)。申报书统一通过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填报。附件材料包括1-3篇代表性论文全文、2024年以来发表论文的首页及其引用情况的检索证明、国内外获得的发明专利与奖项、国际学术组织或刊物任职证明和其他相关材料。

3、各部门将申报书(一式2份)、附件材料、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等申报材料报中央组织部人才工作局,同时将申报材料上传至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逾期不予受理。

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将于近期投入使用,请及时登陆“千人计划”网站(www.1000plan.org）下载使用。

附件:

1、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

2、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

申报书

注意：各企业请根据企业实际情况上报符合条件的人数，我们将在11月24日（周四）下午根据企业上报的人数，去市委组织部领取附件申报书，各企业请于周五来高新区（新市区）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才办（数码港大厦703室）领取表格，（无电子版）填好后请于下周一19:00前交回人才办，因时间紧，逾期将不接收申报材料。咨询电话：3678703王培

**第二篇：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24—2024年）》，培养造就大批优秀青年人才，根据《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实施方案》，现就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计划内容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是国家人才发展规划重大人才工程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地子计划。计划从2024年开始实施，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等重点学科领域，每年重点扶持一批青年创新人才，把他们培养成为本专业领域品德优秀、专业能力出类拔萃、综合素质全面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形成我国各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的重要后备力量。

二、人选条件

申请者应为具有中国国籍，在国内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等单位工作1年以上、在聘的青年人才。申请者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学风正派；

2、申报当年1月1日未满35周岁；

3、一般应为博士学位；

4、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重点领域崭

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专业成就及荣誉称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已获国家“千人计划”支持并且在支持周期内的青年人才不在本计划支持之列。

三、申报渠道和选拔认定

各省区市党委组织部、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组织人事部门按照行政隶属关系，组织指导本地区、本系统的用人单位开展推荐申报工作。

选拔认定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计划入选者经过个人申报、单位推荐、专家通讯评审、现场答辩、社会公示等程序产生。

四、支持措施

对入选计划的青年人才给予经费支持，自然科学领域120—240万元，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领域30—60万元，3年为一个支持周期。具体支持标准和划拨方式由中央组织部组织专家评审核定。支持资金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使用和管理。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对入选者的后续支持、跟踪培养和考核管理等政策措施。

五、申报要求

1、为确保评审工作质量和进度，中央组织部将根据各地区、各部门实际情况，商有关部门确定推荐名额。青年人才相对集中的地方和部门要做好组织动员和审核把关工作，通过组织专家评审等方式研究提出推荐名单、签署推荐意见。

2、申报者根据专业领域客观、真实填写申报书和附件材料。自然科学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附件1），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书》（附件2）申报书统一通过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填报。附件材料包括1—3篇代表性论文全文、2024年以来发表论文的首页及其引用情况的检索证明、国内外获得的发明专利与奖项、国际学术组织或刊物任职证明和其他相关材料。

3、请各地区、各部门与12月15日前将申报书（一式2份）、附件材料、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等申报材料报中央组织部人才工作局，同时将申报材料上传至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逾期不予受理。

网络申报与评审系统将于近期投入使用，请及时登陆“千人计划”网站（www.feisuxs)下载使用。

附件：

1、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

2、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

申报书

**第三篇：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副本**

昆明理工大学人事处

昆理工大人事字〔2024〕74号

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馆、中心及直属部门：

根据云南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云组通〔2024〕177号）要求，为做好我校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计划内容

（一）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是国家人才发展规划重大人才工程青年英才开发计划的子计划。计划从2024年开始实施，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等重点学科领域，每年重点扶持一批青年创新人才，把他们培养成为本专业领域品德优秀、专业能力出类拔萃、综合素质全面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形成我国各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的重要后备力量。

（二）对入选计划的青年人才国家将给予经费支持，自然科学领域120-240万元，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领域30-60万元，3年为一个支持周期。具体支持标准和划拨方式由中央组织部组织专家评审核定。支持资金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使用和管理。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

部门制定对入选者的后续支持、跟踪培养和考核管理等政策措施。

二、入选条件

申请人应为具有中国国籍，在省内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等单位工作1年以上，在聘的青年人才。申请者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学风正派；

（二）申报当年1月1日未满35周岁（197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一般应获博士学位；

（四）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重点领域崭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专业成就及荣誉称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三、申报程序

（一）各学院应认真组织优秀教师申报。申请者须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附件1）或《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书》（附件2），并提交附件材料（包括1-3篇代表性论文全文、2024年以来发表论文的首页、由具有科技查新资质机构出具的论文引用情况检索证明、国内外获得的发明专利与奖项、国际学术组织或刊物任职证明和其他相关材料）。

（二）各学院对个人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确定推荐人选，填写《2024年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人信息汇总表》（附件3），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如推荐超过1位申请人，须对申请人进行排

序。

（三）选拔认定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经个人申报、学院推荐、学校审核通过后报云南省委组织部，由组织部组织专家通讯评审、现场答辩、社会公示等程序产生。

各学院于11月25日下班前将申报书（一式3份）、附件材料、申请人选情况汇总表等申报材料报送人事处师资科，电子版发送至，逾期不予受理。

若有疑问，请与人事处师资科史老师联系，电话：5916662。

附件：

1.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

2.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书

3.2024年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申请人信息汇总表

人事处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四篇：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鲁组办发〔2024〕59号

关于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首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省直有关单位干部（人事）处，省委管理的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委组织（干部、人事）部，各高等院校党委组织部：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24-2024年）》，培养造就大批优秀青年人才，根据《青年英才开发计划实施方案》（中组发„2024‟24号），现就做好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首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计划内容

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是国家人才发展规划重大人才工程青年英才开发计划的子计划。计划从2024年开始实施，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等重点学科领域，每年重点扶持一批青年创新人才，把他们培养成为本专业领域品德优秀、专业能力出类拔萃、综合素质全面的学术技术带头人，形成我国各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的重要后备力量。

二、人选条件

申请者应为具有中国国籍，在省内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研发机构等单位工作1年以上、在聘的青年人才。申请者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学风正派；12、申报当年1月1日未满35周岁（本次申报人选出生日期应在1976年1月1日以后）；

3、一般应获得博士学位；

4、在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重点领域崭露头角，获得国际国内较高专业成就及荣誉称号，有一定的社会影响；

已获得国家“千人计划”支持并且在支持周期内的青年人才不在本计划支持之列。

三、支持措施

对入选计划的青年人才给予经费支持，自然科学领域120-240万元，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领域30-60万元，3年为一个支持周期。具体支持标准和划拨方式由中央组织部组织专家评审核定。支持资金按照有关政策规定使用和管理。中央组织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对入选者的后续支持、跟踪培养和考核管理等政策措施。

四、申报渠道和选拔认定

省属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研发机构申报人选分别报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和省国资委，市属单位人选报市委组织部。原则上每个单位申报1-2名人选。各相关部门和市委组织部做好组织动员和审核把关工作，省委组织部负责汇总、选拔、上报工作。

根据中组部选拔办法规定，计划入选者经过个人申报、单位推荐、专家通讯评审、现场答辩、社会公示等程序产生。

五、申报要求

1、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青年拔尖人才的培养选拔和推荐申报工作，扎实搞好宣传发动，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原则，认真审核把关，确保工作质量和进度。

2、申报者根据专业领域，客观、真实填写申报书和附件材料。自然科学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附件

1），哲学社会科学和文化艺术领域填写《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书》（附件2）。附件材料包括1-3篇代表性论文全文、2024年以来发表论文的首页及其引用情况的检索证明、国内外获得的发明专利与奖项、国际学术组织或刊物任职证明和其他相关材料。

3、请各地、各部门于11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省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处（sdsrcc@126.com）。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车飞、隋艳

联系电话：0531-82907727、82907798

地址：济南市纬一路482号省委组织部人才工作处

邮编：25000

1附件：

1、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自然科学类申报书

2、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申报

书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办公室

2024年11月15日

**第五篇：我校3人入选国家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

我校3人入选国家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近期，中组部公布了国家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入选名单。我校计算机学院廖小飞教授、公共卫生学院缪小平教授、机械学院陶波副教授入选，共获得国家资助720万元。计算机学院廖小飞教授主要从事系统虚拟化和网络流媒体方面的研究工作，近年来先后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863计划等十多项科研项目，发表IEEE/ACM Trans.论文共5篇，单篇最高他引230余次，获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2次，担任国际/国内学术会议程序委员会主席6次。

公共卫生学院缪小平教授主要从事包括肿瘤在内的复杂疾病的分子流行病学、遗传流行病学和个体化医学等方面的研究工作，近年来先后获得2024年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科研项目，在Nat Genet, J Natl Cancer Inst,Gastroenterology, Gut和Cancer Res等国内外权威期刊发表论文110篇，H因子达到25。在肿瘤早期诊断、个体化治疗、个体化预防或干预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创新性研究成果。机械学院陶波副教授主要从事先进制造领域的研究开发工作，曾获得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全国优秀博士论文提名奖、武汉市青年科技晨光计划、中国博士后第一批特别资助基金入选者。

此次“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通过教育部、中科院等平台推荐，经同行专家通讯评审、会议评审及公示产生199人，其中，自然科学类159人，哲学社会科学、文化艺术类40人。据悉，“青年拔尖人才支持计划”是“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国家人才发展规划确定的12项重大人才工程之一。该计划从2024年开始，分期分批组织实施，每年遴选200名左右35岁以下的优秀青年人才给予重点培养支持。到2024年，计划培养支持2024名左右的优秀青年人才。这项计划在遴选支持优秀青年人才的同时，致力于探索人才遴选、考评、培养等各方面的新机制、新方法，催生一批各专业领域的青年学术技术带头人，形成我国各领域高层次领军人才的重要后备力量。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